

同心法院集中执行涉民生涉金融案件

拘传46人执结56案到位标的200余万元

本报讯（通讯员 马全朝）为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推进力度，近日，同心县法院执行局在县城及周边乡镇开展涉民生、金融案件集中执行行动，取得显著成效。

该院执行局干警闻令而动，在晨光熹微中拉开集中执行行动序幕。10名执行干警根据前期摸排的涉民生、金融案件线索查找被执行人，调查、询问、拘传、拘留，穷尽执行措施，强化威慑效果，敦促主动履行。针对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予以坚决打击，明确告知其拒不执行要承担的法律后果，同时，对被执行人加大释法明理力度，引导其主动履行义务。

被执行人王某某涉及3件劳务合同执行案件，执行人员多次电话传唤被执行人王某某，王某某不仅不到庭，且态度嚣张，对执行人员出言不逊。王某某成为此次集中执行的第一个目标，在执行人员前往其家中查找时，王某某看到法院警车后，藏匿在自家厕所顶棚。执行人员查找时，发现厕所顶棚一直掉土，随即发现藏匿在该处的被执行人王某某。到案后，被执行人仍拒不履行义务，法官随即决定对其进行司法拘留。在体检过程中，被执行人意识到错误并积极联系家人筹款，交清所涉及的三案全部执行款。



同心县法院执行干警带被执行人进行体检。

本报通讯员 马全朝 摄

吴忠中院狠抓落实推动刑事审判工作见实效

本报讯（通讯员 万剑琦）近日，吴忠市中级法院召开全市法院刑事审判工作座谈会，传达学习全国、全区相关会议精神，通报全市法院2022年刑事审判工作情况，安排2023年工作，各基层法院作交流发言。

会议强调，全市两级法院聚焦“六项能力水平提升工程”，坚持问题导向，进

一步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履职尽责，狠抓工作落实，推动刑事审判工作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筑牢政治忠诚之魂。在审理案件和安排工作时，讲政治、顾大局，增强政治敏锐性，提高政治警觉性，梳理研判案件潜在风险，把好信息发布关，实现三个效果有机统一。要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严厉打击刑事犯

罪。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依法严惩涉恐涉暴等犯罪，维护国家政治安全。要紧盯短板弱项，提升刑事审判质效。树立科学刑事司法理念，避免机械司法、就案办案。提高工作规范化水平。要保障大局，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作用。针对案件办理过程中发现的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及时向行业主管机关

数字信息集约化赋能审判质效管理 利通法院为审判工作精细“画像”

本报讯（通讯员 黄涛）近年来，吴忠市利通区法院立足智慧法院建设，针对法院审判执行工作平台多、系统多、数据多，质效管理不畅的痛点难点，积极探索分析审判管理现状，主动适应质效考核需求，以提质增效为着力点，以扁平化管理为切入点，率先建成全区首个审判质效管理中心，有效整合各办案平台数据，突出审判流程管理与员额法官办案质效，形成系统集成、集约高效、信息共享的审判监督管理模式，为院党组决策与各部门工作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审判质效管理中心目前有六大模块：首页、审判管理、审判流程、执行质效、庭审视频、诉服质效。首页展示全

院审判执行总体数据；审判管理对全院各部门、各员额法官审判类案件相关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审判流程通过对审判案件办理环节进行归纳总结，将审判流程细分为六个时间节点五大流程，强化案件审限监督管理；执行质效反映全院各类执行案件相关质效指标；庭审视频对接数字法庭平台，展示庭审视频；诉服质效提供最高院诉讼服务指导中心信息平台，展示全院“一站式”相关工作得分情况。

该平台通过智能计算方式，实时采集、汇总、分析、展示各类业务应用数据运行态势，通过数据管理可视化提升应用数据“反哺”司法、服务治理的能力。辅助领导决策，展示全院审判、执行、诉

服服务等工作动态，为该院领导提供科学决策支撑，提升管理工作的质效，该院党组通过研判将数据应用于分析短板弱项、明确整改措施、出台规章制度，服务法官办案，使数据从单纯的信息处理手段变成重要的治理资源；服务审判管理，通过数据分析案件办理质量效率，形成审判业绩评价，对法官及助理进行考核评价管理，体现部门、个人工作质效，实现数据可查可探，指导提升审判质效。在为法官办案提供便利的同时，倒逼规范司法活动，促法官及相关审判人员尽职履责，担当作为，让审判管理工作从数据提取与计算分析中抽身，为审判工作精细“画像”，让审判实绩实时“露脸”，大大提升了工作效率。

红寺堡公安查处两起非法猎捕野生动物案件

本报讯（通讯员 王辉）近日，红寺堡区公安分局民警通过工作获取辖区海子梁附近山上有人使用网套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的案件线索。经过认真分析研判，民警循线跟踪至新庄集乡康庄村，先后将

违法行田某某、马某某查获，连续查处两起非法猎捕野生动物案件，现场查获石鸡13只、雉鸡（俗名野鸡）1只，收缴捕猎网套2套、木笼2个、铁笼12个。

经询问，田某某、马某某均如实陈述

其驾驶车辆到山上设网诱捕野生动物的违法事实。根据《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定，该二人的行为涉嫌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目前，两起案件已移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鉴定并依法处理。

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

执法途中遇车辆追尾及时救援

本报讯（通讯员 尤学莹）近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工作专班在辖区开展行政执法检查督导工作途中，发现前方发生交通事故，两辆六轴半挂货车发生追尾事故，后车司机受伤被困，执法人员立即进行交通管制并开展现场应急处置。

执法人员立即通知交警、医疗、消防救援及养护部门人员，及时开展现场救援工作，帮助事故货车驾驶员成功脱困，并送往医院。为了避免二次事故的发生，执法人员对事故现场进行警戒，摆放安全锥筒警示后方来车，有序疏导事发路段交通车辆通行，养护部门人员也立即赶到现场进行清理作业。在各方协作下，1小时后，道路恢复正常通行。



说理式执法让当事人主动改正

本报讯（通讯员 李靖 马鹏宇）“以前收到的是一张冷冰冰的《行政处罚告知书》，这次交通运输执法人员给我摆事实、析利弊、讲道理，让我认识到盲目设置龙门架是违法的，这样的执法有温度，让人服气！”当事人对交通运输执法人员说。

近日，宁夏交通运输厅执法监督局吴忠分局执法人员在实施公路行政执法人员检查时，发现S202线K121+950m

有一处违法设置的龙门架，距离路缘石仅5米，由于该施工项目一直处于停工状态，执法人员无法与当事人取得联系，后经走访当地群众及到当地政府了解情况，查清是宁夏新凯天然气有限公司设置，执法人员联系到该项目的施工负责人，告知了当事人违法事实、理由、法律后果及存在的安全风险，并依据公路法规定要求对方限期拆除。当事人称以前不了解相关规定，经过执法人员

详细讲解才了解到建筑控制区违法设置构筑物的危害性及对公路安全的影响，他说：“谢谢你们的提醒，我愿意配合改正。”

经进一步了解，当事人属首次违法，并且情节轻微、配合调查、愿意改正，根据《宁夏交通运输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规定属于轻微违法，执法人员决定不予处罚。当事人在3日内拆除了违法建筑。

吴忠监狱开展“三互”活动 助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本报讯（通讯员 张卓）近日，吴忠监狱组织开展党建工作“互观、互检、互评”活动，对近3年党建工作全面“体检”，进一步强化基层党支部规范化标准化和“六硬”党支部建设，助力党务工作者能力提升，推动基层党支部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各党支部以互改作业、相互揭短的方式逐项查看资料，重点围绕组织生活会、“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工作是否规范开展，党建工作计划、年度总结是否齐备完善，“支部一品牌”和党建创

新工作开展情况等进行交互检查。根据互查情况，进行系统评价、量化评分，按照标准对党建工作存在的问题进行汇总，交由被互评党支部落实整改。

交叉检查是手段，共同提高是目的。各党支部在互检互评中相互学习借鉴对方的优点长处，结合各自实际，有针对性地强化基础工作，促进本党支部党建工作制度落实、水平提升，促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效能提升。此次活动的开展达到了相互监督、相互促进、相互借鉴的目的。

红寺堡区法院

“小建议”助推社会“大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虎洋）为进一步严格落实节约用地、依法用地要求，主动延伸审判职能作用，红寺堡区法院针对受理的关于非法占用土地案件向土地管理部门发出司法建议，建议全面加强土地监管，坚决制止乱占乱建行为，进一步督促违法用地得到整改落实，遏制新增违法用地行为，维护红寺堡区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

近日，该院在审查行政非诉执行案件中发现，某公司因为在红寺堡区大河乡土石坂矿区未经批准非法占用土地建设修理厂、生活区、堆煤场、项目部等行为，于2021年被吴忠市红寺堡区综合执法局进行了行政处罚，2022年该公司仍然有新增未经批准占用土地的行为，再次被处罚。经梳理，存在此类情况的不止该公司一家，且在红寺堡区某一区域还存在20余起非法占用土

地案件，被行政处罚后形成集体诉讼。2020年1月至今，共受理非法占用土地类行政案件55件，占行政案件受案数的24.33%。红寺堡区法院遂向土地管理部门发出司法建议，建议全面加强土地监管，坚决制止乱占乱建行为，进一步督促违法用地得到整改落实，遏制新增违法用地行为，维护红寺堡区自然资源管理良好秩序。

发送司法建议是人民法院能动发挥司法职能作用，参与、助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工程，维护社会稳定的最重要途径和手段，也是法律赋予人民法院的重要职责。红寺堡区属于移民集中安置区，关于土地违法利用问题较多，该院本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审判理念，全面落实全区法院院长会议提出的各项工作要求，以更大作为服务发展大局，以更实举措践行司法为民，依法履行好司法建议职能，加强跟踪问效，充分发挥了“小建议”助推社会“大治理”的重要作用。

邀请人大代表感受“一站式”建设

本报讯（通讯员 刘媛春）近日，为了强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对法院工作的监督与指导，进一步完善法院“两个一站式”建设，红寺堡区法院利用人民陪审员培训的契机，邀请部分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走进法院，与人民陪审员一起近距离感受一站式多元纠纷化解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成果。

受邀人员在法院干警的带领下，先后参观了诉讼服务大厅、调解室、24小时自助服务大厅等处，观看了大厅正在播放的人民法院诉讼服务普法宣传视频《诉讼指南500问》，通过实地参观、聆听讲解

等方式，近距离感受法院一站式诉讼服务、智慧法院建设等方面的成绩，向代表、委员及人民陪审员发放了人民法院诉讼服务普法宣传手册，全方位了解法院在立案、审判执行工作开展的相关流程及便民措施。

参观结束后，该院就矛盾纠纷源头治理、有效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等问题，主动向代表、委员及人民陪审员征求了意见。代表、委员及人民陪审员对红寺堡区法院“两个一站式”诉讼服务表示肯定，认为该院为群众提供了便捷的诉讼服务，切实提升了司法效率，提升了群众满意度。

同心县法院

梳理分析发改案件找不足

本报讯（通讯员 王铿）近日，同心县法院召开发改案件点评会。

点评会围绕该院2022年度二审审结的发回重审及改判的27件案件展开，并采取原承办法官自评、分管院领导点评的方式，对发改案件进行认真总结，梳理和分析，找出办理具体案件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和办法。院领导针对发改案件的重点案件逐案点评，从事实认定、法律适用、裁判思路等方面进行

全面阐述，分析问题，找出症结，提出对策。

会议强调，要强化审判质量意识。定期组织召开审判运行态势分析会，及时研究解决案件质量中出现的突出问题。要强化审判管理意识，坚持发改案件质量评查制度，及时指出案件审理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促进全体法官及相关辅助人员提升办案能力和水平，并养成作风严谨的良好习惯。要强化审判责任意识，正确处理好纠错、防错和创优三者之间的关系。

冯秀荣：立案工作无小事

本报讯（通讯员 路鑫）立案工作是与当事人接触最多、最累、最烦琐，却最需要热情与耐心的工作。盐池县法院立案庭庭长冯秀荣从自身做起，始终坚持“公正执法树形象”，紧抓庭审窗口立案、接待业务，提高了依法立案的透明度，在立案窗口实现司法为民的“一站式”服务。

该院每年完成登记立案近8000件，接待人民群众和当事人超万人次。立案庭是人民法院的窗口，冯秀荣深刻认识到“立案工作无小事”，她经常换位思考：假如我是来办事的老百姓，我希望接待法官如何做。她接待每一位来立案、咨询的当事人都怀着满腔热情，严肃认真地对待。在立

案庭，每天都有当事人前来咨询诉讼程序，冯秀荣热心而专业的解答总能让当事人满意。如果遇到当事人经济困难暂时无力交纳诉讼费时，她也会建议当事人申请司法救助，耐心告知申请司法救助所需要的手续，及时为当事人办理缓交诉讼费，解决当事人的燃眉之急。

在审理案件时，冯秀荣时刻考虑各方当事人利益，尽最大可能减少当事人的诉累。凭借智慧法院建设成果，电脑、手机微信、都成为她调解、审理案件的平台。近3年，她每年审结民商事案件500件左右，调解率在80%以上，平均审限在20天以内，办案的高效快捷赢得了当事人赞誉。

小坝法庭 诉前调解田间解纷

本报讯（通讯员 王玉婷 畅国龙）“你尽快把土地返还了，不要耽误人家的农时。”“两家要以和为贵，别因为小矛盾伤了多年的情分……”这是近日青铜峡市法院小坝法庭干警联合特邀调解员、村干部现场解纷、释法说理的生动一幕。

几年前，原告吴某某一家将部分承包地交由其小叔季某耕种，每年季某给吴某某一家几袋粮食作为承包费。但自2021年起季某不再给付承包费，也拒不返还土地，两家人因此产生纠纷，还牵出了其他矛盾，村委会几次调解都未成功。于是，吴某某将季某起诉至小坝法庭要求季某返还土地，恢复原状并给付承包费。

考虑到正值春耕备耕时节，两家又是亲戚关系，为迅速定分止争，小坝法庭启动“法庭+特邀调解员”诉前调解程序，立即组织双方当事人到庭调解，但两家积怨已久，矛盾争议大，第一次调解不欢而散。为了保障农业生产，尽快化解纠纷，小坝法庭法官转换调解思路，又邀请人民调解员、村干部一同到田间实地勘察。两家人依旧剑拔弩张，争执不下，法官积极引导双方以情为重，换位思考。最终经过4个小时的调解，吴某某主动放弃承包费，季某也同意于今年3月28日前将承包地恢复原状并返还。